

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决定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3年度的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该议案获得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委派李晓刚为项目合伙人，沙政宇为公司审计的签字会计师，关涛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。上述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4月29日公司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一、增加签字注册会计师的情况说明

近日，公司收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函件，为确保公司2023年度审计工作顺利开展，按时完成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，该所拟增加签字注册会计师刘婉卓共同完成相关审计工作。增加后审计项目合伙人为李晓刚，签字注册会计师为沙政宇、刘婉卓，质量控制复核人为关涛。

二、本次增加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刘婉卓基本情况如下：

刘婉卓，2021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2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2021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，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；近三年未签署过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作为公司的签字会计师，刘婉卓不存在可能影响其独立性的情形。

刘婉卓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未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本次增加签字注册会计师不会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与内部控制

审计工作产生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4年1月26日